

# 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 年度第二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2 月 9 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49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1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第二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 A	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493	02049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867	1.173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155,317.45	16,153,586.7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		-	-

的相关指标	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 (单位: 元)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 (单位: 元/10 份基金份额)		0.28	0.28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2 月 11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2 月 15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 将以 2025 年 12 月 11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 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 2025 年 12 月 15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 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 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投资人选择红利再投资, 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收益分配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 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更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提交并被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

3.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920-9898

网址：<https://www.fidelity.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 1 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特此公告。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9 日